

证券代码：002536

证券简称：飞龙股份

公告编号：2020-041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
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10月26日上午8:30在公司办公楼二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。召开本次董事会的通知已于2020年10月15日以专人递送、传真、电子邮件和电话通知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孙耀志先生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，6名董事现场出席了会议，独立董事孙玉福、方拥军、李培才以通讯表决方式参加会议，会议有效表决票为9票。公司全体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。会议的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董事会会议经审议通过如下决议：

审议通过《关于〈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及其正文〉的议案》

投票结果：全体董事以9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通过该议案。

《2020年第三季度报告》正文详见2020年10月28日《证券时报》、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全文详见2020年10月28日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

三、备查文件

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《第七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飞龙汽车部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0年10月26日